

8.1.5 本条适用于各类民用建筑的设计、运行评价。

本条沿用自国家标准《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GB/T 50378 - 2014 控制项第 8.1.5 条和本标准 2010 年版控制项第 5.5.2 条，可选项第 4.5.7 条。

房间内表面长期或经常结露会引起霉变，污染室内的空气，应加以控制。在湖南梅雨季节，空气的湿度接近饱和，要彻底避免发生结露现象非常困难，不属于本条控制范畴。短时间的结露并不至于引起霉变，所以本条控制“在室内设计温、湿度”这一前提条件下不结露。湖南地区居住建筑冬季并非全时间全空间的采暖，窗框不结露不在本条要求范围，但公共建筑须满足不结露要求。

本条的评价方法为：设计评价查阅相关设计文件；运行评价查阅相关竣工图，并现场核实。